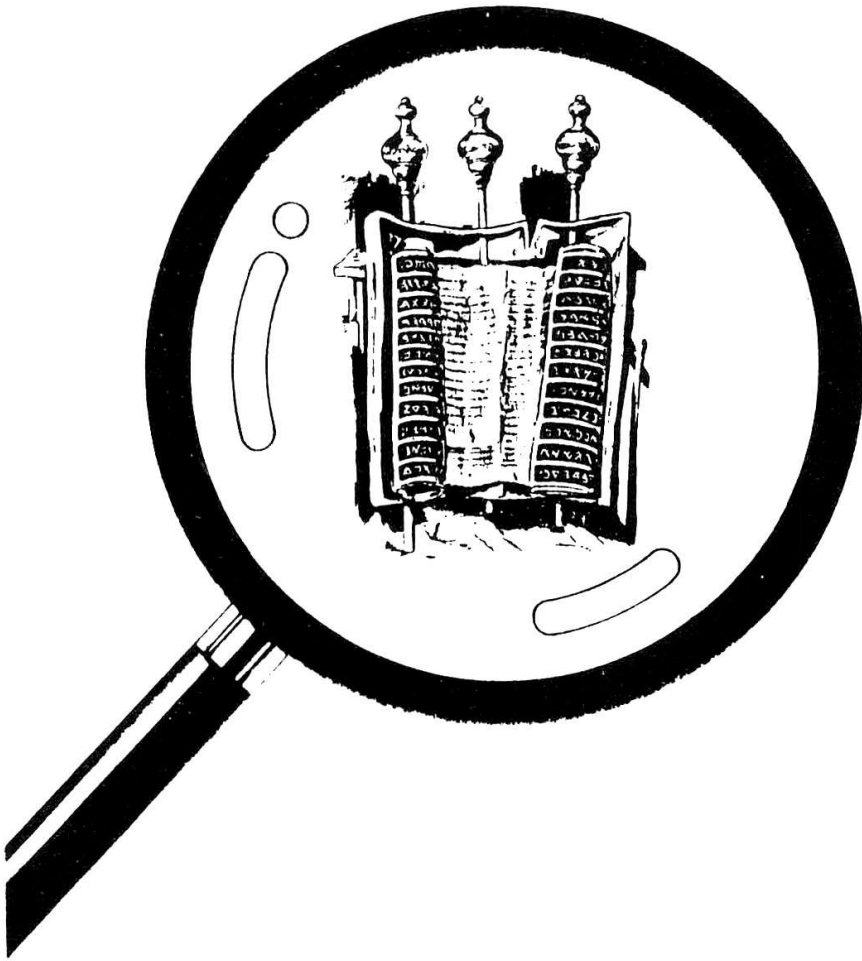


唯物論的研經法

R. Michiels and H. Hendrickx 著
劉賽眉譯



背景

所謂「唯物論的研經法」，目的在於把馬克思的社會觀應用於聖經；換言之，亦即是透過馬克思的看法來研讀聖經。這種研經法是以馬克思的理論為出發點，主要是把馬

氏的「歷史唯物論」應用於聖經。因此，唯物論研經法亦是一種「研經模式」，意謂從馬克思的社會觀出發去研讀聖經。從理論方面而言，馬克思堅持社會的上層結構乃是下層結構的產品。所謂上層結構，馬氏是指：藝術、文學、法律、倫理、以及宗教等；所

謂下層結構，是指：經濟、社會以及政治等的基層組織。經濟、政治及意識形態等均為「塑造」（社會）現實的基本因素。以馬克思的社會觀為出發點的「唯物論研經法」企圖從「唯物」（相對於「唯心」）的角度去解釋聖經，也就是說，持這種研經法的人認為，聖經的文字（首先）源於「物質」的環境，且亦在「物質」的環境中代代相傳，因此，今日聖經亦應在「物質」的環境中去聆聽，去延續其功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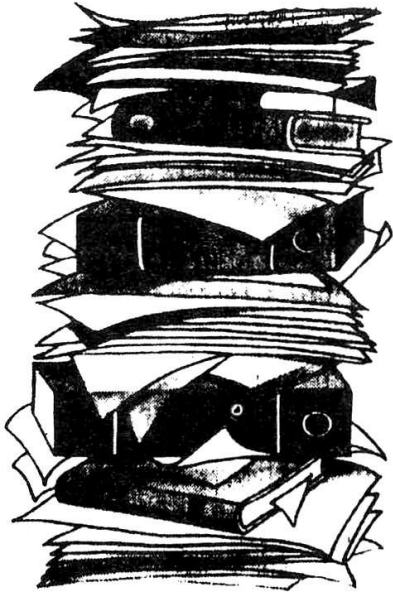
實踐「唯物論研經法」者，首推BELO及CLEVENOT二人。他們把聖經的研讀與「歷史唯物論」相連。這些作者從「歷史」的觀點去研讀聖經，尤其注意聖經中「社經、政治、及意識形態」的旨趣。雖然這些作者從「歷史唯物」的角度去讀經，但在這種研經法裏所應用的詞彙，諸如：「唯物」、「馬克思的」……等均不能解釋為「無神」或「拒絕天主」，（若讀者把這種研經法所應用的「唯物」、「馬克思思想的」等詞彙與「無神」、「拒絕神」等詞彙等量齊觀，則是誤會了這些作者的原意）。大部份應用這種研經法的人，當他們用「唯物」一詞時，主要是與「唯心」和「虔誠與熱心的」等詞句分開。因為，他們認為純粹的「觀念」和「理論」並不存在，真正存在的只是每日實踐的具體事實。為他們看來，甚至「信仰」亦如是。如果信仰脫離了「信者的團體」和「實踐」兩者，信仰亦不存在。由此可見，維護這種研經法的人，他們所主要關心的是「實踐」，和「具體」的事物及境況；很自然，關注人類從具體（物質）環境中的解放是必然的後果。為此，當他們說從「物質」的觀點去讀經時，他們亦可以說他們所持的是「唯物論的神修」。當然，其中亦有

不少作者反對應用這些詞彙，因為，他們認為，他們所對抗的「資本主義」，骨子裏比「唯物論」更是「唯物」。所以，他們寧可稱其為「社會批判」、「政治性」、「解放性」或「與受壓迫者站在一起」的讀經法。

由於「唯物論研經法」旨在把馬克思思想中的「實踐」應用於聖經，所以，它不僅是一種「讀經法」，而且亦是一種「研經的模式」。它從某一種政治「實踐」或「解放實踐」的角度去讀經，這種「實踐」與「階級鬥爭」有關，也就是說，這種實踐是要消除社會上的階級之分，結束人剝削人的制度。從社會及政治的層面來看，這種實踐是應用了所謂的「矛盾法」（或「矛盾模式」）。這種方法對「不平等」的現象特別敏感，認為「不平等」現象乃由「社會結構」所導致，個人的「善意」表達，不足以消除這種社會現象。於是，讀經和釋經時必需首先關注受壓迫者，事實上，聖經中大部份的記載均與窮人的解放運動有關。

唯物論研經法的代表人物亦談及「聖經所有權的轉移過程」；也就是說，必需把聖經由那些數世紀以來，一直堅持唯有他們才有權利正確地詮釋聖經的人手中取回來，這些人曾經不斷地把自己的解釋強加於老百姓。現在應當是「物歸原主」的時候了，這些「原主」就是老百姓，尤其是窮人，因為聖經本來就是為他們而寫的。

無疑，「唯物論研經法」是受到了不同形式的馬克思主義所影響。這種研經法的確具有馬克思主義的思想背景，此可見於維護這方法者的作品之中。這個釋經運動始於法國，BELO與CLEVENOT的著作可視為此運動的憲章。BELO原是葡萄牙籍司鐸，移居法國後在巴黎工作。他的作品「從



唯物的角度研讀馬爾谷福音」(法文版)於一九七四年面世；一九八一年譯為英文。這本著作既新穎又富挑釁性。它雖曾引起無數的討論，但真正讀懂它的人却很少，因為它的思路相當錯綜複雜。BELO 企圖把批判詮釋學、歷史詮釋學、步特曼的「剔秘方法」(或「剔除神話法」)、古典馬克思主義、ALTHUSSER 的「馬克思主義的意識形態批判」、F. DE SAUSSURE 的「現代語意學研究」、R. BARTHES 的「法國文學批判」、以及 J. LACAN 的語言學中的「心理分析理論」熔為一爐。這樣的綜合在很多人看來是不可能的事。

CLEVENOT 是大學的神師兼自由作家，長駐於巴黎。他推廣了BELO 的看法。他在一九七六年所出版的「唯物論的研經方法」，非常暢銷，並成為法國引起最多討論的作品之一。該書亦曾翻譯為多種語言，英譯本則於一九八五年問世。CLEVENOT 把聖經置於初世紀巴勒斯坦的社會背景中來解釋，尤其強調當時的「階級鬥爭」

；他從這個角度來研讀馬爾谷福音，視該福音乃敘述耶穌的「實踐」行動。

初步評估

首先，「唯物論的研經法」認為傳統的歷史釋經學含有資產階級和唯心主義的傾向，因而只支持「統治階級」。可是，這種主張很難合理，除非人承認今日一切的科學及教育均屬資產階級的東西，它阻撓人的成長和發展，因而這些東西亦導致人與社會、與他人、和與自己割離；否則，很難打倒傳統的歷史詮釋學。根據聖經著作的「性質」及「形成的歷史」來看，若拒絕追溯聖經語言發展的歷史、從而決定聖經作者當時寫作的原意，則很容易導致一種新的「愚昧」(或者說是：引致對聖經原文涵意的愚昧無知)。為保存在「歷史」及「文學」的層面上去探討「納匝肋耶穌」的渠道，傳統的歷史詮釋法有其不可取替的價值。這種方法試圖去確立「傳承」(包括口傳及書寫的傳統)和「編輯」(活動)在一段福音文字中所扮演的角色，而這種方法肯定與「信仰」休戚相關。

其次，就算是「唯物論研經法」很重要，亦不必把它提昇到「唯我獨尊」的地位。似乎那些維護這種方法的代表人物，往往有壟斷的傾向，視這種方法為唯一無二的，而在這一點上，他們可謂「知法犯法」，因為他們所犯的正是他們指責其他釋經學所犯的過失(唯我獨尊)：

為免誤會，且讓我首先澄清，唯物論的詮釋學並非是許多不同研讀聖經方法之一。它是獨一無二的。這並不是說除這方法以外別無其他方法的存在(其他方

法在任何釋經學的書本都可找到)，而是說這種方法是「唯一有效地釋經」的方法。就是這麼簡單而已！（節譯自S. VAN TILBORG, “DE MATERIAALISTISCHE EXEGESE ALS KEUZE,” TIJDSCHRIFT VOOR THEOLOGIE, 18(1978), 109)

是否必須如此堅持？爲何不乾脆說，這種方法是從社會架構的角度來處理聖經的詮釋？又爲何不更進一步地說，聖經也一如人的生命，脫離不了社會及政治因素，亦包含個人和人際的因素？

再者，論到傳統釋經學的學者，唯物論研經法的維護者亦不必與他們力爭應用新釋經法的權利。因爲大部份傳統釋經學的學者都知道，只要稍爲接觸牧民的層面，便足以使他們相信，聖經並非他們的「私有園地」，他們也不會以僅用一種傳統的釋經法而感到滿足。然而，他們亦會指出，這些所謂「新的研經法」，其實也並非如此「全新」。不論是「結構主義」、「心理分析」或「唯物論」的釋經法，都可納入傳統的研經法之內；這樣，不僅可以更深地了解聖經，而且亦可以較全面性地領悟那深不可測的耶穌，包括祂的個性、風格、和祂的形象。這實在是無止境的探討。

「唯物論研經法」作爲「研經模式」之一，的確可以補充傳統歷史釋經法的不足，起碼它發揮了傳統「類型批判」的基本社會學原則，即是「生活境況」(SITZ IM LEBEN)的原則。這個原則委實急需擴闊以囊括社經及政治的層面。唯物論研經法似乎可以達成此任務，它實在可以造就一種「福音的政治觀」，打破教會及世界內的貧富

之分。的確，財富的囤積，不論是以私人方式抑或是以國家資本主義的方式，都是「壓迫」的形式之一，亦顯示出基督徒愛德之崩潰，因爲在現今世界裏，有人往往在損害窮人及下一代利益的情況下而致富。



只要將來能證實不會危害到人們的「信仰抉擇」，則運用馬克思主義的「社會分析」爲工具來研經，理應不成爲問題。不過，至目前爲止，我們尚未弄清楚，它對「信仰抉擇」有何影響？而這個問題又牽涉到，人們若以福音爲基礎，會抉擇怎樣的社會主義及怎樣的基督宗教？總之，問題是在於聖經本身持怎樣的批判態度？而這種批判態度對馬克思主義的解放觀或對傳統的救贖觀有何關係？此外，我們必須了解到，唯物論研經法已假定了「馬克思主義者與基督徒交談」的可能性，同時，唯物論研經法在這種交談中扮演着重要的角色，不僅對基督徒的信仰，亦對馬克思主義本身有益處。

方法與程序

唯物論研經法建基於三大原則：馬克思

主義的文學理論、語言結構主義、以及社會功能。在三者之中，前兩者的關係最為密切。第一個原則視文字為社會經濟過程的產品，或更好說，是受到經濟、社會及政治架構支配的「歷史境況」的產品，而這些社經及政治架構正是這個方法關注的焦點。語言結構主義則視聖經的文字為一組語言「標記」，這些標記所象徵的意義必須透過分析標記之間的相互關係而獲得；換言之，這個方法假定了聖經的原文是一組有組織的標記，這組標記的安排和結構使到這段文字本身產生意義。聖經的文字可喻為紡織者手中的布料，是由縱橫交錯的綫條所組成。為了解聖經文字的意義，必須先找出布匹中的每一條綫（這就是唯物論研經法所謂的「符號」），但這一個步驟尚未能完全找到全部的意義，必須再進一步。正如一根綫都與紡織機上的針和綫軸及整部織機有關，聖經的文字亦復如此；它與整個社會、政治、經濟的處境息息相關，因為這些文字正是這些環境的產物。由此，聖經文字的真正涵意不僅在文學的結構裏找到，亦與社會環境有關。

與文學原則及語言結構原則同樣重要的另一個原則就是「社會功能」。正如「心理分析學的研經法」旨在協助人解決個人的問題和情緒的困難，唯物論研經法的目的在於「服務社會」，或更好說，是協助國家和民族在社會、經濟和文化層面上的解放。為此，聖經所關注的是消除社會中的階級分野，主動地促進人人平等。這個任務是來自信仰、亦來自效法耶穌基督。「投身社會」既是基督宗教及信仰的主要部份，則「投身社會主義」亦理所當然成為研經法的不可或缺的一部份；否則便很難了解這種方法了。唯物論研經法並非是「中立」和「袖手旁觀」的

釋經學，相反，從事這種研經法的人，選擇與受壓迫者和窮人站在一起，而這種投身的態度乃源自聖經。他們認為，這種研經法必須具有那建基於個人信念和發自內心的社會政治行動，而這些行動亦不能缺少「神修」。神修因素為鞏固和維持投身行動，確是不可或缺的因素。

上述三大原則只是唯物論研經法的出發點，要實現這些原則必須透過所謂「符號分析」的步驟。符號往往分成兩組：就是戲劇性符號和文化的符號；前者直接與「行動」有關，包括：活動、策略、分析、地誌和年誌（等聖經文字）。分析這些符號，是一般人所能懂的。另一組是文化的符號，包括：社會、象徵、和神話等，分析和翻譯這組符號則需要求諸於專家學者，尤其是聖經學者。其實，符號很多時都可分為三大組，換言之，每一段聖經文字都包含這三層的分析。第一：功能和時序的分析；透過「時空」的符號來研究一段敘述的變更，從而發現它的文學「結構」。第二：行動和行動者的分析；主要是找出「行動者」。這一組符號又分為三類：(一)「行動」的符號，主要是研究「情況」的轉變，即從一段敘述的演變去分析「起初的情況」如何過渡到「最後的情況」；(二)「分析」的符號，研究行動者如何處理、分析、和判斷這情況；(三)「策略」的符號，研究行動者的行動「方式」。第三：文化的分析；主要是從社會及意識形態的脈絡裏去評估一切活動。這一組符號又可分為三類：1.「社會」的符號：包括與社會秩序和組織有關的一切；2.「象徵」：包括與意識形態有關的一切；3.「神話」：包括許多不同的象徵符號，尤其那些與神人有關的符號。

具體應用

BELLO 和 CLEVENOT 把這三大原則和那些符號應用在馬爾谷福音的詮釋上。首先，他們把馬爾谷福音置於耶穌時代的政治、社會、經濟和意識形態的脈絡中，然後，從具體的歷史環境來解釋它，就是說，從統治階級與受壓迫的階級之間的衝突去加以解釋。所謂統治階級是指國王、司祭或撒杜塞人、法利塞人及經師；與受壓迫者階級站在一起的，包括先知和耶穌。耶穌反抗當時的統治勢力和特權階級，為受壓迫者和窮人伸張正義。利用上述「符號分析」的系統來研讀福音，所得到的耶穌的形象，雖不算完整，却很引人入勝。於是，耶穌常常行動，而福音的喜訊亦非教條和道理，而是「實踐」的記載。耶穌的行動亦頗為「反動」，但不是熱誠派份子所採取的革命性行動。BELLO 說：

從整個（福音的）敘述中，可隱約窺見耶穌與熱誠派份子之間的抗衡，而兩方面的門徒均牽涉在內。馬爾谷福音成書於羅馬人摧毀聖殿之後，它以兩次失敗（十字架上的失敗和公元七十年叛變的失敗），去襯托出基督的勝利，宣佈祂的復活，並在其「天國已實現於人間」的末世觀中，宣佈祂即將於光榮中重臨。（CONCILIUM, N. 138 (OCTOBER 1980) 20.)

無論如何，耶穌的行動的確頗為反動。祂向當前的制度挑戰，特別是向建基於財主勢力上的經濟制度挑戰。祂的行動無形中亦指向推翻支持這些經濟架構的政治制度和意識形態，這一點祂的敵人看得最清楚。為那群支持法律上「潔淨」的權貴而言，耶穌的

行動亦很反叛，因為祂挑戰他們的意識形態。驅逐聖殿內販賣的商人、治好癩病者等行動，均意味着使「不潔者」在社會中重獲地位。祂反猶太人安息日禁令的行為，更顯示出祂對當時的制度的反叛，因為這個制度支持一群以天主之名而攬權、謀取一己利益的人。

雖然耶穌的行為頗為反動，但却甚為積極，祂反制度的行為是為了建立一種新的團體。一方面，祂極力避免群眾和門徒以熱誠派份子的目光來審量祂的行動；另一方面，祂在人與人之間建立起一種新的關係。這種新的人際關係打破當時社會的成規與習俗，刷新了人對世物的態度及人與人之間的來往。祂的行為是「施予」的實踐；祂邀請人去建立一個以「分享」為基礎的經濟制度，祂反對以金錢的勢力來統治；祂呼籲人去創造一個以「友誼」為基礎的社會以取代階級制度的壓迫。馬爾谷福音敘述耶穌所實踐的「解放」行動，並宣認其為默西亞的實踐行動。默西亞使饑者得食。默西亞的實踐，即在於分享一己所有。馬爾谷福音專注於報導耶穌如何摧毀猶太人「潔與不潔」的法律，如何建立起新的「施予」制度，這「施予」奠基於人類互愛共享的精神，並在「主的晚餐」中達至圓滿的高峰。

進一步評估

唯物論研經法在所有新方法中，可算是最重要的一種。它曉示釋經學者（持傳統歷史釋經法的學者）必須正視和探討「耶穌時代」的社經、政治和意識形態的情況；此外，福音成書之前「流傳」的背景以及「福音成書」當時的各種時代背景亦很重要。類型

批判的「社會學原則」（也就是「生活境況」的原則），傳統上只包括聖經文字的宗教、文學、和歷史境況；這個原則委實需要擴闊，以涵蓋社會、經濟及政治等因素。若如此，我們將會更深更闊地了解到耶穌的救贖。傳統的教義告訴我們，耶穌藉祂的「死亡」拯救我們。由於太強調祂的「死亡」，以致我們常把耶穌的生平，包括祂的復活奧蹟，置諸腦後。今日的「救贖」道理，重新強調耶穌整個生平事蹟的救贖價值（不僅是死亡而已），故此，亦注意到救贖工程的社會幅度。宣講耶穌的生活、痛苦、死亡和復活就是宣佈一個「新的歷史原則」：歷史既然是邁向着未來，所以壓迫和死亡決非最後的結局。以前從歷史上看來是不可能的事，現在都是可能的了：天主揀選了受壓迫者和被社會遺棄者成為祂解放一切民族的工具；而我們的得救亦只藉着拯救他人而來。

耶穌與窮人和受壓迫者站在一起，有效地為他們爭取解放。祂以言以行成了他們的解放者；參予了當時的「階級鬥爭」；從默默無聞的平民百姓中選立了新的領袖；祝福貧者，詛咒富者。祂維護窮人的掙扎是相當有建設性的，絕不懷有憎恨與怨懟，目的是恢復人性尊嚴。祂提倡以愛作為社會動力，這愛不僅指「大同」，而且包括「恕仇」，因為唯有那些從一切異化（或割離）勢力中解放出來的人，才堪成為解放他人的工具。

由此，唯物論研經法嚐試從新的角度去瞭解耶穌的一生，把祂的言行置於更闊的解放層面上來解釋，指出祂的言行對社會及政治的衝擊。倘若責斥這種方法，說它只不過是想把基督宗教轉變為解放受壓迫者的社會性工具（或社會主義者的工具），似乎有欠公允，亦因而會忽略基督宗教也必需把福音

中的社會及政治幅度整合在救恩的教義內。我們亦應當欣賞唯物論研經法嚐試以現代詞彙去表達福音訊息的努力。由於這種方法對社會的「不義」和「痛苦」特別敏感，故此，它在救恩的人性幅度、神性幅度及基督化幅度外，還發掘出一些令人意想不到的新幅度。



福音報導着一個只相信生命勝於死亡與毀滅的人。祂的復活不僅戰勝死亡，更重要是對「生命」的肯定——對祂整個生活方式的肯定。祂生命中的最後事件是「復活」，亦是「扭轉乾坤」。說它是「扭轉乾坤」，因為它邀請人跟隨耶穌一生的表樣，致力為每個人創造一個更美好的未來；是「復活」，因為祂以自己的一生為人類準備和引進了這個美好的未來，於是，人只有追隨祂走過的路才可到達此未來。

為此，耶穌的復活主要並非是談及「來

生」的教義，亦非一套闡述「死後種種」的理論。它主要是傳遞着對「歷史」的新視野，視個人及全人類的歷史均由人所塑造，人應對其負責。唯物論研經法的功績就在於矢志把耶穌的生和死有血有肉地表達出來，以驗證這個能扭轉乾坤的復活信仰的真實性。

可是，唯物論研經法的社經及政治角度，似乎太過狹窄。這方法視所有聖經著作皆為社會實踐之後果，亦即是意識形態的產品。他們把聖經著作置於他們所關注的社會環境中來詮釋，如此一來，聖經變成了是直接談論人在架構中的來往和衝突，只間接地論及人與耶穌及與天主的交往。換言之，這方法的主要興趣在於發現聖經（意識形態的產品）到底是在怎樣的經濟、社會及政治環境下誕生的，而非在於發掘聖經本身所包含的宗教及神學內容。或許有人會立刻說，任何一種方法都只能夠「大概地」碰到聖經的宗教內容；但事實上，有些方法的確比其他方法更直接地關注聖經中信仰的語言及宗教意義。

在今日的釋經學家之中，有不少認為類型、源流、及編輯批判的方法對聖經的研究實在比較全面化。（有人指責他們存有成見，因為他們所接受的是傳統歷史釋經學的訓練；我們對此不予置評。）「類型批判」所探討的是福音傳統的起源，它研究在初期教會中，福音的「口傳資料」是如何定型的。在福音成書以前的階段，教會尚未有福音的文學結構的問題出現。當時存在的只是一種信仰的環境；就是說，當時有的是一個信仰的團體，在這團體內有各種不同的「生活境況」和功能，其中最顯著的便是「宣講」（上面曾經提到唯物論研經法如何可以擴闊這個層面）。就是在這樣的信仰環境之中，福

音文學開始誕生，它最初以個獨的故事、無系統的格言、零散的報導……等文學形式出現，這些形式統稱為「文學類型」。「源流批判」承接類型批判，繼續追蹤這些福音傳統的發展，研究這些文學類型如何連結一起而成為較簡單的書寫文件，我們稱其為「片段資料」；後來又如何發展為較長的書寫文件，成為福音作者最後真正應用的資料。「編輯批判」則是探索福音成書過程中最後的一個階段，亦即是研究福音最後如何編輯成為一本完整的書。這個方法的焦點是研究福音的作者如何處理和編纂他所獲得的資料，描述他在編輯過程中所流露出來的人格修養、文學技巧及神學思想等。很明顯，這三種方法（類型、源流、和編輯批判）均一致視福音的文學類型為宣信型，而福音書本身則為宣信的文件；編輯批判更集中於揭示各福音書內所包涵的不同神學思想。由此可見，這三種方法對基督徒信仰的基礎十分重要，但並非說，聖經的文學、歷史、和批判研究本身可以賦予人信仰的基礎，而是說，假若一旦這些研究證實了歷史中的耶穌與宣講（或信仰）中的基督可以完全分割的話，則我們的信仰基礎便會完全被粉碎。

基於唯物論研經法的出發點、方法、和程序，它只能從某一個特殊的角度來探討聖經的宗教及神學內容。不管這個角度是多麼重要，它畢竟只是很有限的一個角度而已。在釋經的時候，主要並非是盡力發掘一段經文的宗教意義，而是努力去發現這段經文是在怎樣的情況下產生的，然後再以另一套語言去表達。由此看來，這個方法似乎主要不是要進入聖經著作的「內圍」去探索，而是停留在聖經的「外圍」打轉；就是說，它關心的並不是一段經文本身的內在含意，而是

它的社會功能。若如此，這個方法最大的危險就是置聖經的「作用」與「功能」於「意義」及「內容」之上，重點完全落在聖經的實用功能上，結果，聖經每一段經文都得背負起某一種社會及政治實踐的重担，而它亦成爲了向讀者要求「實踐」的召叫。

在這樣的研經法之中，「信」與「不信」之分似乎亦不復存在。的確，今日有不少馬克思主義者亦認爲耶穌很偉大，覺得祂可以作爲全人發展的模式，祂的傳教活動和訊息是改變社會和人類歷史的酵母。也許，消除信與不信之分亦有好處，至少不信者可以在這「文化與歷史的產物」（聖經）中找到支持社會主義的基本因素；而同時，信者亦可以在這部「信仰之書」裏找出一些批判社會結構的原則（尤其是批判社會中的權力架構）。然而，最大的問題是：在這樣信與不信不分的混淆情況中，聖經的某些宗教價值便蕩然無存。難道不是每部書都有權擁有自己的性質、意向、和內容嗎？爲何聖經不可以保有其宗教的特性與內容？

唯物論研經法由於太注重聖經在社會、政治、及經濟層面上的功能，結果是削弱了聖經在「歷史」及「宗教」兩方面的內涵。首先，在歷史方面，一段經文形成的歷史是相當複雜的，它往往包含了很多層面，故此不能把它只歸納在社會及經濟的層面上來解釋。其次，在宗教方面，聖經所包含的意義，尤其是所包含的宗教意義相當複雜，倘若只從社會的脈絡中去解釋它，未免削弱了它豐富的內涵。

再者，另一個困難是有關唯物論研經法的「符號分析」。它對象徵、神話、以及耶穌表達自我了解所用的符號的解釋，都很可能有「片面」之嫌。（耶穌表達自我了解的

符號是耶穌自己用的符號，表達祂了解到天國就在祂自己的身上實現。）

事實上，福音本身對耶穌自己所建立的新「象徵」系統、祂的身份、權威、以及祂默西亞的活動所要傳遞的，遠超過唯物論研經法所能表達的。此外，現代語言學、哲學、及神學對「神話」這個概念的內涵，有許多新的發現，遠非唯物論研經法所用的「神話」符號所能媲美。當闡釋對神的信仰時，神話有一定的作用，因爲所闡釋的信仰事件亦同時是歷史事件。無論如何，「神話符號」所指的事件，雖然在世界上發生，但它決非世界所能完全操縱。畢竟，神話是解釋現實的一種特殊方式，它對信仰與神學亦很有用處，特別是對「降生」道理的解釋。最後，還有解放與救恩、以及惡勢力的問題。福音裏所談到的「解放」和「救恩」，內容深廣得多了，不論是治愈或任何拯救的行動，其所指的都是整個人的復原，而拯救和解放最後仍是天主自己的工程。爲此，一切信者所應關注的不僅是「自救」或「自我解放」，而更重要的是「他援」或「從上而來的解放」。解放是恩賜，在現世它是恩賜；在救恩圓滿的階段，它更是恩賜。人類的整個宗教歷史都充滿了聖保祿宗徒所描述的掙扎：成義來自對天主的信賴抑或來自守法？同樣，解放、救恩最後是在人的手裏抑或是在天主手中？我們可以憑己力完全自我解放嗎？抑或我們要從自己存在的深處仰賴天主全面性的解放？

若論耶穌自己所用的符號，我們豈可把表達天主通過基督對世界和人類永恒統治的符號貶抑爲一套社會及神話的符號？天國決不可與任何人、物、社會或教會制度相提並論；天國雖臨在於世界，但它却不屬於世界

。最後，耶穌對天國的宣講以及祂對「悔改」的呼籲是不能以符號來分析和翻譯的。我們所處理的是典型的宣講形式——耶穌宣佈天主的救援行動通過祂而實現，人不可對祂的召請漫不經心。為此，莫特曼（MOLT-MANN）認為，天國可以囊括社會主義（或許，我們亦可以加上民主制度、人文主義……等），但社會主義決非等於天主的國。

結論

總而言之，唯物論研經法所用的三大原則及各種符號均未能適當地解釋了聖經的全部宗教內容，更遑論聖經中特殊的信仰語言及行為的意義了。宗教語言是人們用來表達宗教經驗的；信仰的語言更是如此，它揭開深蘊於現世事物內的根本奧秘。唯物論研經法未免過度簡化了福音，有時似乎把聖經變

成差不多是一部「研究社會及政治的手冊」。為此，很容易把福音的「敘述」部份置於巴斯卦奧蹟之前的範疇中來討論，而福音的「言論」及「講道」部份則視為巴斯卦奧蹟後的事件。然而，這樣地把「敘述」視作歷史報導，而把福音中的「神學」及「基督學」則視為編輯思想，似乎全無基礎和根據。

看來，這種研經法很難給人描繪出耶穌的完整面貌。事實上，它所採用的特殊角度，是它的獨特之處，亦同時是它的局限。當然，一切釋經學都不可能完整地素描基督的畫像，因為耶穌基督本來就是深不可測的，沒有一個方法可以單獨地完全描繪出祂的面貌。上面我們談論唯物論研經法時所提及的信仰問題和聖經著作的宗教特性，應受到所有釋經方法的注意。因此，無論現在和過去，我們都由於能夠擁有多種不同釋經法而感到欣慰。



劉賽眉修女著

基督與救贖

已經出版，

每冊售價港幣二十元正

洽購處：聖神研究中心

香港香港仔惠福道六號

電話：5—530141